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6-030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张宏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次董事会。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6-031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宏泽	股票代码	0028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明珠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4楼		
电话	0755-23498707		
电子信箱	xiamz@newgl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34,764,597.54	200,390,731.84	1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35,130.80	31,463,160.49	-2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373,089.83	30,212,709.37	-1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774,036.43	39,180,347.36	21.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2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	8.31%	-1.8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0,394,035.25	580,402,881.28	-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0,583,736.14	380,628,169.34	-5.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亿泽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78%	140,037,480	0	不适用	0
王璐	境内自然人	1.39%	3,198,484	0	不适用	0
丁兰芳	境内自然人	1.07%	2,456,600	0	不适用	0
佘碧晖	境内自然人	1.04%	2,405,126	0	不适用	0
曾小连	境内自然人	0.87%	2,000,0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84%	1,943,914	0	不适用	0
陈森元	境内自然人	0.68%	1,570,000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58%	1,334,377	0	不适用	0
陈煜	境内自然人	0.52%	1,200,048	0	不适用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6%	1,054,38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股东丁兰芳通过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456,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6-032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地址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4楼”。现将本次变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库坑社区大富工业区10号新宏泽工业园深圳市新宏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康路8号理想时代大厦4楼
邮政编码	518100	518000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注册地址、投资者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公司网址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1、注册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大道北片工业区北站二路宏泽工业园。

2、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23498707

3、投资者联系传真：0755-82910168

4、电子邮箱：xiamz@newglp.com

5、公司网址：http://www.newglp.com

上述变更信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870　证券简称：欧陆通　公告编号：2026-053
债券代码：123241　债券简称：欧通转债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欧陆通	股票代码	3008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丽琳	王小丹	
电话	0755-81453432	0755-8145343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175号海航明珠花园1栋19号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三围社区航城大道175号海航明珠花园1栋19号	
电子信箱	ir1@honor-cn.com	ir1@honor-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08,911,313.03	2,120,390,317.38	1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85,326.17	133,702,958.92	-9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02,779.96	127,365,874.75	-9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5,643,404.29	238,371,784.22	-140.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93	-9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98	-94.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0%	5.66%	-5.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66,177,630.06	5,414,334,142.59	1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28,808,090.23	2,646,868,668.94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1%	40,927,632	0	质押	5,030,000		
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9%	37,987,632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4%	9,217,788	0	不适用	0		
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2,429,323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1%	1,693,038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新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465,049	0	不适用	0		
江阴米利都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米利都新动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251,700	0	不适用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70%	1,072,820	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68%	1,038,258	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63%	960,67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并作为一致行动人。其中王合球和王玉琳通过深圳市格诺利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26.81%的股份，王合球、王玉琳、王越天、尚韵思和王越飞通过南京王越科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公司24.89%的股份，另王合球为泰州通聚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江阴米利都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米利都新动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51,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欧通转债	123241	2024年07月26日	2030年07月04日	26,047.65	0.3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8.71%	51.1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59	17.88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报告期内收到控股股东王越科王的通知，获悉其内部股权结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内部结构为：

合伙人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比例	比例
王合球	24.10%	24.12%
王玉琳	21.60%	23.27%
尚韵思	18.17%	16.63%
王越天	12.03%	10.01%
王越飞	24.10%	25.97%
合计	100.00%	100.00%

2、可转换债券相关事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行使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2024年7月11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5年1月13日至2030年7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欧通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报告期内，共有333张“欧通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为877股“欧陆通”股票。截至2026年第二季度末，“欧通转债”剩余2,604,765张，剩余票面总金额为26,047.65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证券代码：300458　证券简称：全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26-002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6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458　证券简称：全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26-003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全志科技	股票代码	3004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雪鹏	王艺霖	
电话	0756-3818276	0756-3818276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二路9号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二路9号	
电子信箱	ir@allwinnertech.com	ir@allwinnertech.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88,442,625.74	1,337,102,269.11	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0,211,272.38	161,165,027.34	20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55,318,525.48	134,899,866.35	23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174,611.49	136,762,666.93	64.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7	188.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17	188.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8%	5.32%	9.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08,174,752.55	3,793,678,137.07	1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83,336,241.68	3,114,571,880.66	11.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4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建辉	境内自然人	8.65%	85,948,807	64,461,605	不适用	0		
丁然	境内自然人	7.80%	77,461,612	58,096,209	不适用	0		
侯丽荣	境内自然人	7.59%	75,411,757	56,558,818	不适用	0		
阚晖	境内自然人	6.33%	62,904,145	0	不适用	0		
蔡建宇	境内自然人	2.96%	29,451,52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0%	23,838,253	0	不适用	0		
李龙生	境内自然人	1.10%	10,960,000	0	不适用	0		
薛巍	境内自然人	0.63%	6,300,192	0	不适用	0		
PAN YA LING	境外自然人	0.47%	4,656,000	0	不适用	0		
鹏胜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鹏胜中国鼎量指数增强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4,577,58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2026年半年度报告》。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辉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由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购买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含本数）；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尚存在宏观经济波动风险及投资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含）2.7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净额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54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0.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91,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84,668.08万元。

（二）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8月19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4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8月19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各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32,000.00	32,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2024年2月2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将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32,000万元调减20,120万元用于新增项目“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的建设，调减后“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投资为11,880万元。

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终止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经2024年7月11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终止“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剩余生产线的建设，并将该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中6,000万元投入新项目“年产15000吨双组分低熔点热熔纤维填平补齐项目”，其余部分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变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年产2万吨新型卫生用品热风无纺布项目	1,999.96	1,999.96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5,000.00	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	2,000.0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41.90	3,041.90
年产12,000吨湿法可降解水刺非织造布项目	20,120.00	20,120.00
年产15000吨双组分低熔点热熔纤维填平补齐项目	6,000.00	6,000.00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需要的金额部分（即超募资金），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用超募资金投入总额(万元)
年产15000吨ES复合短纤维项目	13,819.00	13,819.00
年产22000吨医疗卫生用复合水刺无纺布项目	15,877.00	15,877.00
10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3,840.00	3,840.00
5000吨可降解无纺布卫生材料项目	4,100.00	4,100.00
10MW/20MWh储能项目	1,900.00	1,900.00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

公司购买的产品标的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类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期限届满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建设需要，实际投资进度超出预期，公司将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2、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购买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或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不超过（含）2.7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6、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上述投资品种范围内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2、投资风险控制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进行审核；并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审计委员会可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募集资金本金安全及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6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金春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以及正常生产经营，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投资品种包括委托银行、证券、基金、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经济走势等多方面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相关产品，因此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保障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含）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上述资金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使用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整体收益，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投资主体：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三）资金来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资金投向：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性投资产品。投资品种包括委托银行、证券、基金、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

（五）投资额度

总额度不超过（含）3.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委托理财投资额度。

（六）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该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仍可能出现因受到市场波动影响，导致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已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批权限、执行程序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

2、公司及时分析并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及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运转所需，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